

证券代码：000788

证券简称：北大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19-006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会所”）审计，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,178,547.24元，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22,728,735.61元。按公司《章程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,272,873.56元后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33,965,248.88元，减去2018年派发的2017年度红利7,747,836.52元，2018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6,673,274.41元。

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18年末的总股本595,987,425股为基数，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.20元（含税），总计派发红利11,919,748.5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34,753,525.91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公司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，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，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兼顾了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，有利于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。本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将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提交给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